

驻马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驻政办〔2019〕40号

驻马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驻马店市加强质量认证体系建设 促进全面质量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经济开发区、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市直有关单位：

《驻马店市加强质量认证体系建设促进全面质量管理工作方案》已经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2019年3月25日

驻马店市加强质量认证体系建设 促进全面质量管理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质量认证体系建设促进全面质量管理的意见》（国发〔2018〕3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质量认证体系建设促进全面质量管理的意见》（豫政〔2018〕35号）文件精神，深入实施质量强市战略，扎实推进质量提升行动，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质量发展工作的重大战略部署，深入贯彻落实省委十届六中全会精神，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推进质量强市建设，聚焦促进全面质量管理，运用国际先进质量管理标准和方法，构建统一管理、共同实施、权威公信、通用互认的质量认证体系。把加强质量认证体系建设作为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放管服”改革的重要抓手，突出市场主体地位，强化政府引导作用，促进政府职能转变，创新质量发展机制，激发质量提升动能，全面提高质量管理水平，显著增强我市经济质量优势，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主要目标

通过3—5年努力，我市质量认证体系进一步完善，质量认

证公信力和权威性显著增强，质量认证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功能充分释放，质量认证覆盖率、检验检测认证机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占比超过全国平均水平且持续上升。到 2022 年，质量认证覆盖率达到 5%以上，强制性产品认证达到全覆盖，检验检测认证机构营业收入达到 5 亿元。各类企业组织尤其是中小微企业的质量管理能力明显增强，主要产品、工程、服务尤其是消费品、食品、农产品的质量水平明显提升，形成一批具有国内外竞争力的质量品牌。

二、重点任务及任务分解

（一）大力推广质量管理先进标准和方法

1. 推广先进质量管理工具。积极采用国际先进质量管理标准，推广全面质量管理、六西格玛、精益管理等国际先进质量管理方法，积极开发运用追溯管理、供应链管理、业务连续性管理等适应新业态需求的质量管理工具。鼓励企业运用质量认证方式加强质量管理，推动质量管理先进标准和方法向一、二、三产业和社会治理等领域全面延伸。发挥行业主管部门作用，推动质量管理通用要求与行业特殊要求相结合，总结推广质量管理先进行业企业的成果、经验。发挥国有企业、龙头企业的“主力军”作用，开展企业质量管理“领跑者”行动，带动各行业质量管理水平整体跃升。以创新驱动、开放带动和智能制造为主线，加快推进我市新能源汽车和节能环保装备等新兴产业标准化和质量提升。支持中集华骏、大力天骏、广大鸿远、恒久机械等企业形成汽车及零部件全产业链发展格局。增强金凤牧业、瑞航农牧、万

华畜牧等企业形成畜禽养殖装备制造产业集群的整体实力。以鼎力杆塔、乐山电缆、德威电缆等电力企业为龙头，建设具有国内领先水平的智能电网装备研发和制造基地。力争到2022年，培育一批省内、国内知名品牌和具有较强核心竞争力的装备制造龙头企业。（牵头单位：市质量强市战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责任单位：市质量强市战略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2. 完善先进质量管理方法推广网络。建设和运营先进质量管理方法推广网络，强化自主研究，消化吸收国内外质量管理、成本控制、生产率提升等先进理念、知识、方法和技术。积极推广国内外先进的质量管理理念和方法，将质量管理的成功经验和先进方法向产业链两端延伸推广。（牵头单位：市质量强市战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责任单位：市质量强市战略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3. 转变政府质量治理方式。各级政府部门特别是行业主管部门要转变政府职能和管理方式，运用卓越绩效等先进质量管理方法，创新质量发展机制，以推广质量管理标准为基础，引入第三方质量治理机制，推动一个一个行业抓质量提升。在一、二、三产业和社会治理领域全面推行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同时，在农业生产领域重点推行“三品”（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认证和GAP（良好农业规范）认证，力争到2022年，农业规模经营主体基本实现标准化生产，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评价性抽查合格率明显高于全国平均水平，主要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合格率稳定在97%以上，建设国家和省级农业综合标准化示范

区(项目)50个以上,建成现代林业综合标准化示范试点项目2个以上;在煤化工、冶金等高耗能行业重点推行能源管理体系认证,在冶金、建材、造纸等高污染行业重点推行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在危化品等高危作业行业重点推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做大做强食品、装备制造、能源化工、服装、建材、生物医药等主导产业,促进产业集群化发展;积极扶持昊华骏化、十三香、中集华骏等重点企业发展,抓好昊华骏化醋酸乙醇、骏化发展20万吨DMF及华中正大、天方药业、华骏铸造搬迁等重点项目建设,加大对强优企业扶持力度,促进企业集团化发展,着力打造一批主营收入超30亿元、50亿元和100亿元的骨干企业。在食品药品安全领域重点推行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和HACCP(危害分析及关键控制点)认证,引导大程粮油、鲁洲生物、克明面业、一加一等粮油加工企业加快发展高附加值产品,支持以恒都食品为龙头的泌阳夏南牛产业园建设,打造肉制品产业链。加快酒业转型发展,依托豫坡酒业,建设先进的优质酒生产基地。实施药品、医疗器械标准提高行动计划,以天方药业、后羿制药为龙头,大力发展原料药产业。支持鼎复康药业、全宇生物开展新型制剂研制。提升生物技术药、化学原料药、现代中药及医疗器械等产品质量控制水平,提高产品质量均一性和可控性。力争到2022年,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覆盖面达到95%以上,三分之一以上的县(区)达到省级食品安全达标县(区)标准,三分之一以上的县(区)达到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标准,为老百姓“舌尖上的安全”提供更加坚实的保障。在金融和信息技术产业领域重点推

行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在知识产权保护领域重点推行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在文化、教育、旅游、养老、物流等服务业领域重点推行服务认证，推动旅游星级饭店、A级旅游景区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全覆盖，围绕“吃住行游购娱”传统六要素和“商养学闲情奇”新兴六要素，深挖我市盘古、梁祝、嫫祖等文化内涵，组建专业创作和资本运作团队，推出一些有影响力的文化产业项目。支持遂平县争创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推进嵯峨山温泉小镇国家级旅游度假区、老乐山国家级5A景区和天中山文化园4A景区创建工作。加快景区连通工程、杨靖宇纪念馆等重点项目建设，启动宿鸭湖环湖生态休闲经济带规划建设，强化宣传推介，着力打造“六山四湖”、“两馆一站”、“两城一寺”等精品景区和线路，力争全年旅游综合收入增长20%以上。加快现代物流业发展。完善物流业发展规划和扶持政策，重点发展铁路物流、公路物流、冷链物流、电商物流等。借助恒兴物流成为阿里巴巴·菜鸟、京东合作商的机遇，加快恒兴物流二期项目建设。积极推进马庄铁路物流、万邦农产品物流园、福汉兴公路物流港等重点项目建设，推动大型物流企业在我市设立分拨中心，努力打造全国重要的现代物流节点城市。（牵头单位：市质量强市战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责任单位：市质量强市战略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二）推动重点领域质量认证

4. 以质量认证促进乡村振兴。坚持质量兴农、绿色兴农、结构兴农、品牌强农，加强涉农领域检验检测认证体系建设，大力开展有机、绿色、无公害农产品认证，推动大幅度增加绿色优质

农产品供给。大力推行 GAP 生产，在小麦、玉米、蔬菜、果品等优势领域建设一批认证示范项目，深入推进“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县、市）”创建，大力推进有机产品认证，以泌阳县创建为重点，扶持引导有条件的组织及时完善条件，积极申请有机产品认证，切实提升农产品质量，增加高品质供给，打造一批高端农产品认证品牌。在美丽乡村、田园综合体、乡村旅游、农村电商等领域积极推行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等认证。以办好中国农加工洽谈会为契机，积极推进国际国内合作交流、展示展销，加快实施农产品交易所建设，努力打造国内一流的农产品贸易中心；加快正阳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支持西平畜牧机械示范园、平舆芝麻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在有条件县区开展田园综合体试点。围绕我市农畜产品资源优势，着力引进一批国内外知名龙头企业，打造一批“全链条、全循环、高质量、高效益”的产业化集群，力争到 2022 年，省级产业化集群达到 25 个、市级产业化集群达到 40 个。（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督管理局；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商务局、生态环境局、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等）

5. 以质量认证服务“十二区”建设。建立以 12 个产业集聚区为依托的多领域的认证评价体系，实施新产业、新动能标准领航工程，开展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能源管理体系认证。力争到 2022 年，“十二区”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覆盖率超过全市平均水平。（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

场监督管理局、科技局；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交通运输局、商务局、统计局等）

6. 以质量认证推动制造业升级。围绕争创“中国制造 2025”国家级示范区，着眼于推进制造业“绿色化、智能化、技术化”改造，在工业生产领域大力推行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能源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和节能低碳产品认证，形成质量效益发展新动能。广泛开展质量管理体系升级行动，运用新版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等国际先进标准、方法提高认证要求，推动已获得 ISO90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企业全部实现换版升级。发挥行业协会、专业机构等社会组织职能，引导推动各类企业尤其是贫困地区企业、服务性企业、中小微企业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每年新增证书 100 张以上。支持中集华骏、大力天骏、广大鸿远、恒久机械等企业形成汽车及零部件全产业链发展格局，增强金凤牧业、瑞航农牧、万华畜牧等企业形成畜禽养殖装备制造产业集群的整体实力，以鼎力杆塔、乐山电缆、德威电缆等电力企业为龙头，建设具有国内领先水平的智能电网装备研发和制造基地，力争到 2022 年，培育一批省内、国内知名品牌和具有较强核心竞争力的装备制造龙头企业。（牵头单位：市场监督管理局、工业和信息化局；责任单位：市政府国资委等）

7. 以质量认证带动对外经贸发展。深化质量认证国际互认合作，推动检验检测认证与对外投融资、建设项目配套服务，加强“走出去”政策研究，在行政审批、认可服务、创新支持等方面为检验检测认证服务出口集中区域提供支持，推动我市产品、技

术、装备、工程、服务“走出去”。针对我市产品主要出口国家和地区，指导和推动我市出口企业开展国际标准管理体系认证和产品认证。鼓励外资品牌、市外知名品牌检验检测认证机构进入我市检验检测认证市场，引进国外先进认证标准、技术和服 务，扩大市内短缺急需的检验检测认证服务进口；支持市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拓展国际业务，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和对外贸易重大项目，推动我市更多的产品、工程、服务加入双多边认证互认体系，实现“一个标准、一次检验、一张证书、跨境通行”。主动融入“一带一路”“三区一群”国家战略，积极对接中欧班列、新郑机场、明港机场，推进海铁联运、公铁联运、公路物流港无缝对接，推动开放招商向更高层次、更宽领域拓展。（牵头单位：市商务局、市场监督管理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市政府金融工作局等）

（三）推动质量认证创新发展

8. 积极推动高端认证。围绕乡村振兴、制造业升级、服务业提质等发展战略，对接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能源新材料、医养健康、绿色化工、现代高效农业、文化创意、精品旅游、现代金融等产业，组织制定一批代表驻马店优势、体现卓越品质、引领行业发展的产品、服务认证标准，开展满足高端化、品质化消费需求的评价活动。推动国内外有影响的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成立认证联盟，引入国际通行的第三方评价机制，按照政府推动、企业自愿、标准引领、市场运作的原则，对我市优质产品和服务开展高端认证，推动我市产品、服务品牌高端化。（牵头单位：

市场监督管理局、商务局；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住房城乡建设局、商务局、林业局、卫生健康体育委员会、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等）

9. 严格强制性认证。发挥强制性认证“保底线”作用，对涉及安全、健康、环保等方面的产品依法实施强制性认证。凡列入国家强制性认证目录的产品，必须依法取得强制性认证方可生产、销售，严禁未获强制性认证的产品进入市场。积极推进强制性认证制度改革，根据企业管理水平和诚信状况，实施分类管理，引入企业“自我声明”方式，简化优化认证程序，鼓励企业加快提质升级。加强对强制性产品认证活动的监督，重点开展建材装饰、低压电器、电线电缆、消防产品、儿童玩具等强制性认证产品专项检查，保障国家强制性认证制度实施和产品质量安全。（牵头单位：市场监督管理局、商务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局、住房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工业和信息化局、林业局、卫生健康体育委员会等）

10. 简化规范资质认定程序。着力破除审批服务中的体制机制障碍，探索建立跨行业部门的联合评审机制，积极推动“五减”（减程序、减环节、减时间、减收费、减申请材料）。对符合相关规定的检验检测机构，逐步采取文件审查、采信机构自我声明等方式，快捷作出是否准予延续、变更资质的决定。积极推行网上审批，实现申请、审批、发证全流程网上办理，提高便利度和满意度。鼓励检验检测认证机构为企业提供检验检测认证“一体化”解决方案和“一站式”服务，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牵

头单位：市场监督管理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公安局、司法局、国土资源局、生态环境局、卫生健康委员会、人防办、住房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农业农村局、水利局等）

（四）加强认证活动中事后监管

11. 健全认证监管体系和机制。加强认证监管能力建设，充实基层认证监管力量，推动部门联动监管，强化行业自律和社会监督，形成多元共治。创新认证监管机制，充分运用大数据技术和信息共享平台，推行“互联网+认证监管”、可追溯监管，向社会公开质量认证信息，建立健全质量认证全过程追溯机制，完善风险预警，加快推进行业风险评估及风险预案编制备案、信息通报、倒查追溯等措施。健全政府、行业、社会多层面认证采信机制，完善鼓励企业参与自愿性认证活动的激励措施，推动实施质量认证责任保险等政策。（牵头单位：市场监督管理局、商务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科技局、公安局、生态环境局、住房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粮食和物质储备局、保监局等）

12. 加大认证监管工作力度。按照“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要求，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增加监管频次，严厉查处违法违规企业行为，面向问题集中领域，开展“认证乱象”专项整治行动，加强对检验检测认证机构和认证活动的监管，严厉打击非法从事检验检测认证活动和伪造、冒用、买卖认证证书或者认证标志等行为，促进检验检测认证市场规范有序发展。（牵头单位：市场

监督管理局；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公安局、司法局、生态环境局、住房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农业农村局、水利局、卫生健康体育委员会、应急管理局、粮食和物质储备局、商务局等）

13. 严格落实从业机构及人员责任。严格落实从业机构对检验检测认证结果的主体责任，落实“谁出证谁负责，谁签字谁担责”，健全对参与检验检测认证活动从业人员的全过程责任追究机制。行业主管部门要推行从业机构公开承诺和信息公示制度，建立从业机构和从业人员的诚信档案，完善永久退出和终身禁入等失信惩戒机制，提高违法失信成本。（牵头单位：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公安局、司法局、生态环境局、住房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农业农村局、水利局、卫生健康体育委员会、应急管理局、粮食和物质储备局、商务局等）

（五）培育发展检验检测认证服务业

14. 鼓励推动行业机构改革发展。打破部门垄断和行业壁垒，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开展检验检测认证业务，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营造各类主体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制定促进检验检测认证服务业发展的产业政策，对符合条件的检验检测认证机构申报高新技术企业，支持我市检验检测认证关键技术研究。鼓励组建产学研用一体化的检验检测认证联盟，推动检验检测认证与产业经济深度融合。加快推进检验检测认证整合，明确公益类检验检测机构职能职责定位，推动具备条件的经营性检验检测机构事业

单位与政府部门脱钩、转企改制，完善过渡政策。鼓励对检验检测机构进行跨区域、跨行业整合，推进检验检测机构以资产、人员、设备等资源为纽带，进行横向、纵向整合，建立门类齐全、服务高效、核心竞争力较强的综合检验检测机构，培育一批操作规范、技术能力强、服务水平高、规模效益好、具有一定国内国际影响力的检验检测集团，推动检验检测认证服务业做优做大做强。（牵头单位：市场监督管理局、编办、科技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公安局、司法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生态环境局、住房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农业农村局、林业局、卫生健康体育委员会、粮食和物质储备局）

15. 提升行业综合服务能力。抓住农业部批准我市建设中国（驻马店）国际农产品加工产业园的机遇，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努力打造国内一流、世界领先、产业发达的农产品加工中心。加强公共服务平台基础设施建设，推动检验检测认证服务业集聚发展。充分依托区域型综合检验检测认证公共服务平台和专业型产业检验检测认证公共服务平台，重点提升对食品、装备制造、能源、环境、电子信息、消费品等领域的支撑服务能力，形成以检验检测认证为“连接器”的产业聚合新模式。积极推动建立服务军民融合产业发展的通用检验检测认证体系。创建一批检验检测认证公共服务平台，支持汝南电动车、平舆防水卷材和户外用品、正阳农产品、确山门类等区域项目开展检验检测认证公共服务平台创建工作。（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督管理局；责任单位：市科技局、财政局、生态环境局、交通运输局、

工业和信息化局、军民融合办等)

三、实施步骤

加强全市质量认证体系建设促进全面质量管理工作分三步走,即分启动阶段、实施阶段、总结提高阶段。

(一) 启动阶段 (2019年2月—3月)

市政府印发《驻马店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质量认证体系建设促进全面质量管理工作的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全面部署加强质量认证体系建设促进全面质量管理工作。各级、各部门要按照《方案》总体目标要求,结合各自实际,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认真组织实施。加大工作宣传力度,营造氛围,全面推动,初步建立加强质量认证体系建设促进全面质量管理工作机制和目标考核体系。

(二) 实施阶段(2019年4月—2022年10月)

在全市范围内全面实施加强质量认证体系建设促进全面质量管理工作。广大企业和社会公众普遍树立以质取胜的经营理念和质量法制意识,产品质量、工程质量、服务质量、环境质量全面提高。通过全市各级政府和各相关部门的努力,全社会质量安全意识明显提高,全市质量总体水平明显提高,质量安全保障能力明显提高,质量对经济的推动作用明显增强。

(三) 总结提高阶段(2022年10月—2022年12月)

市政府组织阶段性考核验收工作,总结经验,改进不足,完善工作措施。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体系

市质量强市战略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要发挥牵头协调作用,通过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联席会议制度,加强部门间政策衔接、规划引导和工作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质量强市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兼任,相关科室协作),承担日常工作。各级政府、市政府各有关部门要成立相应的领导和工作机构,明确工作职责,切实加强领导,确保加强质量认证体系建设促进全面质量管理工作部署落到实处。

（二）明确工作职责,完善责任体系

领导小组在市政府的领导下,负责全市加强质量认证体系建设促进全面质量管理工作的组织实施工作,制定绩效评价考核办法,明确考核内容,加强考核督查,定期向市政府报告工作情况。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建立和完善督查指导、考核制度。市政府各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认真制定本部门加强质量认证体系建设促进全面质量管理工作实施方案,明确职责。各级政府要制定本地区贯彻加强质量认证体系建设促进全面质量管理工作的方案,大力实施质量提升活动,完善质量工作绩效评价考核办法,把各项任务层层分解,落实到具体单位和责任人。领导小组要会同市政府督察室加强监督考核工作,严格实施行政问责制度,对工作中推诿扯皮、失职渎职造成严重后果的要严肃追究领导责任。

（三）强化目标管理,建立考核体系

市政府目标办要会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统计局等部门,抓紧研究制定加强质量认证体系建设促进全面质量管理工作考核

办法,列入年度政府目标考核体系,作为考核领导干部政绩的重要指标,确保目标实现。各级政府要加强对质量工作的领导,落实质量工作责任制,把质量工作纳入地方政府绩效考核体系。领导小组要制定目标考核方案,定期组织考核。市政府将对在加强质量认证体系建设促进全面质量管理工作工作中取得显著成绩的给予通报表扬;对工作不到位、成效不明显的,责令限期整改并通报批评。

(四) 加强舆论宣传,营造良好氛围

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舆论宣传工作,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的宣传引导作用,大力宣传质量法律、法规,增强全社会的质量法制意识。要坚持典型引路,以正面宣传为主,对重视质量、守法经营的优秀企业和质量过硬的名优产品,要加大宣传报道力度。要正确处理新闻监督与社会效果的关系,既要发挥新闻舆论的公开监督作用,又要把握宣传的时机、力度和分寸。要通过宣传引导,形成人人重视质量、人人监督质量、人人维护质量、人人享受质量的良好社会氛围。

